

簽 於學務處處課外組

主旨：有關辦理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萊爾富超商捐贈獎學金禮卷乙案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一、萊爾富超商捐贈獎學金禮卷累計至 107 年 2 月 6 日止為 325000 元整。

二、擬於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辦理建工/燕巢校區獎學金之申請事宜，得獎名額為每系 2 名(不含研究所)合計 18 系共 36 名；每名禮卷為伍仟元，預計使用禮卷金額為十八萬元整。

三、申請資格為前一期學業及操行 80 分以上，且當學期未領其他獎學金者優先錄取。

擬辦：奉 核可後，擬於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請各系薦送得獎名單以辦理禮卷發放之後續作業。

會簽單位		
第 2 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承辦	組員鄭淑屏	
初核	中校教官兼生活輔導組組長 曲有明	教授兼學務長 林宗曾
複核	教授兼學務長 林宗曾	洪代為
註記：簽署原則由左而右，由上而下簽		

